

经济活动和相关的会计记录，切实履行对经济工作的监督职责。

### 三、抓紧业务监管工作的制度建设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将制定包括《注册会计师和事务所年检办法》、《事务所业务检查标准》、《注册会计师惩戒规则》、《独立审计质量控制准则》等在内的一批有关事务所质量管理和业务监管的制度。各地注册会计师协会也要制定相应的实施办法，使业务监管工作进一步做到有章可循。

### 四、加快业务监管工作的组织建设

各级注册会计师协会要把业务监管工作作为协会行业管理的灵魂，常抓不懈，持之以恒。协会内部一定要有专门的工作机构和专职人员负责业务监管工作。要逐步建立业务检查委员会、注册会计师惩戒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要选拔一批政治素质好、专业水平高、实践经验丰富的注册会计师担任检查人员，同时开展检查人员的培训工作，造就一支高水平的业务监管队伍。

### 五、建立和健全事务所内部质量管理制度

事务所要建立、健全内部质量管理制度，逐步建立有效的内部质量控制机制，要把质量管理作为事务所内部管理的主要工作来抓。事务所应建立和完善审计项目的逐级复核制度，有条件的应设立专门的质量管理机构，通过事务所质量控制制度的有效运转，促使每一个注册会计师在执行每一项业务时都能自觉遵守专业标准的要求，提高事务所的执业质量。各地注册会计师协会要不断总结推广事务所内部质量管理方面的成功经验，并在加强质量监管的基础上，逐步开展对事务所执业信誉的评级工作。

### 六、大力开展质量检查工作

各级注册会计师协会要逐步建立对事务所业务检查的制度，有步骤地开展质量检查工作，重点检查事务所质量控制和注册会计师遵循专业标准的情况，促使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贯彻实施。同时，各级注册会计师协会还要针对问题较多、社会反映较强烈、社会影响较大的验资、上市公司审计等业务，开

展专项检查工作，重点检查有无出具虚假报告的情况。最近一段时期质量检查工作的重点是要查处那些职业道德败坏、与客户通同作弊、故意出具虚假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和事务所。

### 七、不断完善年检制度

各级注册会计师协会要进一步做好注册会计师年检工作，对不符合注册会计师条件的人员要撤销注册，从而提高注册会计师队伍的整体素质，改善人员结构。同时要逐步建立事务所年检制度，对事务所的人员、资金、办公场所、内部管理条件进行年度检查，重点查处那些不具备法定条件、滥设分支机构、内部管理混乱的事务所。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还将建立健全对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事务所的年检制度。

### 八、进一步加强惩戒工作

各级注册会计师协会要加强对涉及事务所、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和执业质量的投诉的调查处理工作，要做到件件有落实，件件有结果。对于质量检查和投诉调查中发现的执业质量差、职业道德败坏，特别是出具虚假报告的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要严肃处理，要做到发现一例，查处一例。

### 九、理顺行业监督管理体制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注册会计师协会依法对社会审计进行行业管理，并组织实施执业质量的监督检查工作。各级注册会计师协会要依靠财政、审计部门积极为注册会计师、事务所规范执业创造条件，努力改善注册会计师的执业环境，要主动协调包括工商行政管理、税务、证监、国有资产管理在内的各有关部门的关系，对注册会计师执业质量的监督检查工作要统一组织、统一培训、统一标准、统一行动，避免多头管理，重复检查，增加事务所的负担。

加强业务监管工作，提高注册会计师行业执业质量，真正发挥注册会计师在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中的作用，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我们必须要有紧迫感，以“两会”联合为契机，积极行动起来，常抓不懈，争取用三到五年的时间，抓出成效来，使我国注册会计师的执业质量迈上一个新的台阶。

## 关于大力加强 注册会计师培训工作的决定

(1996年6月7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全国特别代表大会通过)  
会协字309号

国务院领导指出，发展注册会计师事业是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奠基，培养注册会计师是千秋万代的大

事。世界各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的经验证明，人力资源是事务所生存、发展的重要资源和立足之本。

随着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和中国注册审计师协会的联合,我国注册会计师队伍已逾十万之众,在数量上处于世界前列。但由于起步时间较晚,面对世界先进水平,我们还有相当差距,还有许多方面不能适应市场经济的要求。国务院领导要求我们,要把注册会计师行业办成一个光荣的、具有权威的行业;要大力开展注册会计师培训,提高注册会计师的政治素质、业务能力和职业道德水准,努力培养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注册会计师。因此,开展注册会计师培训工作,是各级注册会计师协会和各事务所当务之急应该抓紧抓好的一件大事。

为培养更多的合格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决定:大力加强注册会计师培训工作,在全行业开展系统的、科学的、规范的培训工作,把我国的注册会计师培训工作扎实、深入、持久地开展下去。

## 一、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目标和任务

### (一) 加强组织建设

在全国注册会计师培训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组织实施全国的培训工作,负责制定培训制度和培训发展规划。各地注册会计师协会和各事务所应按照统一领导和分级负责的原则,负责本地区、本事务所的具体培训工作,形成一个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为龙头、地方注册会计师协会为支柱、事务所为基础的全国培训组织体系。

要在现有机构和人员的基础上,加大培训工作的力度,除了在经费上增加必要的投入外,还要精心组织,抓好培训各环节的管理、协调工作,培养出一支思想道德好、组织能力强、业务技术精的专职培训队伍。

### (二) 加强制度建设

要从抓制度建设着手,把培训工作当作一项基本任务抓紧抓好。一方面要督促各地注册会计师协会和事务所积极贯彻实施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颁布的培训制度,认真检查注册会计师的受训情况;另一方面要对地方注册会计师协会和事务所的培训建立一套评价体系,不断总结经验,搞好培训工作配套的规章制度建设,从制度上保证注册会计师培训工作的顺利进行。

### (三) 加强人才和师资培养

要坚持人才培养“两条腿走路”的方针,一方面抓好高等院校注册会计师专业方向学生的在校教育,培养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外语水平和计算机操作能力以及综合素质较高的后备人才;另一方面抓好注册会计师的在职教育,继续开展多渠道、多形式、多层次的在职培训。

要加快培养注册会计师队伍的步伐,从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和事务所中挑选一批业务能力强、理论水平高的人员,作为师资后备力量加以培养,有意

识地锻炼、培养他们,把师资的培训与执业人员的经常培训结合起来,齐头并进。

### (四) 加强国际合作培训

坚持“请进来、走出去”的方针,进一步搞好国际合作培训工作。邀请境外优秀的培训专家来国内传授经验和知识,引进培训教材;争取国际组织对我国注册会计师培训工作的支持,培养出一批国际认可的人才,使他们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的中坚力量。

(五) 近两年内的具体培训目标和任务是:对各事务所的业务骨干(包括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注册会计师)轮训一遍;组织编写、开发适合我国国情的后续教育培训系列教材。

(六) 在本世纪末,要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规划》的要求,培养出一批具有国际水准、国内一流水平的注册会计师,培训一大批事务所的业务骨干。有的需要外派培训,送至国外深造;有的需要集中培训,由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直接组织,更多的需要地方省级注册会计师协会和各事务所下大力气,迅速培养成才。

(七) 争取早日建成具有国际水平的培训中心,并投入使用。把国家注册会计师培训中心与各地注册会计师协会、事务所及试点院校开办的培训点相结合,形成优势互补、信息资源共享的全国性培训网络,使中国注册会计师培训工作迈上新的台阶。

## 二、地方注册会计师协会的目标和任务

(一) 要设置培训机构和配备专职人员,专门从事注册会计师的培训,要有与培训工作要求相适应的培训场所和经费保证;要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规划》以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地区注册会计师的年度培训计划和中、长期培训规划,按层次、分对象开展培训;要根据不同层次人员的需求开发不同层次的教材,制定不同层次的教学课程,并由不同层次的教师来授课;要督促、检查事务所的培训工作和注册会计师的受训情况,并作为年检的重要内容。对未完成规定培训工作的事务所及其负责人进行通报批评,对未完成规定培训任务的注册会计师,年检时不予通过。

(二) 近期内,地方注册会计师协会应对通过考核取得资格而没有系统接受后续教育培训的注册会计师轮训一遍,并对近两年新上岗的注册会计师进行集中培训。重点负责事务所的部门经理以下人员的后续教育培训工作。

(三) 每年年初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有关制度和计划,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制定本地区注册会计师培训计划,明确培训的内容和要求,并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备案,以便于整体培训计划的衔接和培训工作的检查。

### 三、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的目标和任务

(一) 各事务所的所长和主任会计师要亲自抓培训工作, 积极带头参加和组织业务培训, 使自己成为本行业的业务专家; 事务所负责人要摆正培训与业务的关系, 要认识到人才是事务所发展的基础, 每年年初要根据各级注册会计师协会的培训计划和本所的实际工作情况, 对事务所的培训工作作出一个整体安排, 在培训时间、经费上给予必要支持和保证。

(二) 事务所要检查全所执业人员的受训情况, 落实培训工作。事务所有义务为注册会计师参加培训和完成培训要求创造条件, 并承担开展一般执业人员培训的任务, 要对助理人员进行上岗培训并使之制

度化、规范化。

(三) 每一名注册会计师都必须完成规定的年度培训任务; 对新的业务领域, 应形成先培训后执业的工作制度。事务所对未完成培训任务的人员, 应限期其完成培训任务, 并根据其不同情况作出包括要求其暂停执业的处理。

注册会计师培训工作既重要又艰巨, 各级注册会计师协会、各事务所以及全体注册会计师, 都要充分认识到其重要性, 要掀起一个学习知识、钻研业务的热潮, 为全面提高我国注册会计师队伍的整体素质作出贡献, 使注册会计师真正成为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经济警察”。

## 关于印发《中国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规划》的通知

(1996年12月20日 会协字44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审计师协会:

现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中国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规划》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组织学习、宣传, 并根据规划要求, 相应制订贯彻措施。执行中有什么问题, 请及时函告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附件:

1.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会关于审议通过〈中国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规划〉的决议》
2. 《中国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规划》

附件一:

##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会 关于审议通过《中国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规划》的决议

(1996年11月29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常务理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提交的《中国注册会计师事业发展“九五”计划和2010年远景规划》(以下简称《发展规划》), 决定予以通过。

会议认为, 《发展规划》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对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的要求, 符合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 符合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的实际情况。会议提出, 为了落实《发展规划》的各

项任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应该根据《发展规划》的总体要求, 结合本地区的实际情况, 制定本地区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的规划。

会议号召, 全国各级注册会计师协会、所有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事务所、注册会计师以及全体从业人员, 要同心同德, 团结一致, 为实现《发展规划》中提出的各项任务, 推动我国注册会计师事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而努力奋斗。